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年产杏鲍菇
1200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2022年8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韩建惠（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韩建惠（签字）

项目负责人：韩建惠

填 表 人：韩建惠

建设单位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编:363000

地址:漳州市芗城区天宝镇盘谷村

编制单位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编:363000

地址:漳州市芗城区天宝镇盘谷村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杏鲍菇 1200 吨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漳州市芗城区天宝镇盘谷村 (117 度 32 分 29.019 秒, 24 度 37 分 14.884 秒)				
主要产品名称	杏鲍菇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杏鲍菇 12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杏鲍菇 1200 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 年 7 月 8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0 年 2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4 月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2 年 8 月 23-24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漳州市芗城生态环 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浙江卓能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 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600 万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26 万元	比例	4.3%
实际总投资	600 万元	实际环保 投 资	26 万元	比例	4.3%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08 月 01 日。</p> <p>2、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05 月 15 日。</p> <p>4、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年产杏鲍菇 1200 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周边园地浇灌，浇灌废水水质参照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的旱作标准。

表1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 mg/L

标准类别	pH (无量纲)	COD	BOD ₅	SS
GB5084-2005《农田灌溉水质标准》旱作标准	5.5-8.5	200	100	100

(2) 废气

根据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分析，项目配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排放标准；项目锅炉燃料拟采用成型生物质为燃料，锅炉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的燃煤锅炉标准。

表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1.0

表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污染物项目	限值 mg/m ³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燃煤锅炉	燃油锅炉	燃气锅炉	
颗粒物	50	30	20	烟囱或烟道
二氧化硫	300	200	50	
氮氧化物	300	250	200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级)	≤1			烟囱排放口

(3) 噪声

项目位于漳州市芗城区天宝镇盘谷村，厂界噪声及敏感目标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表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类别	昼间/[dB(A)]	夜间/[dB(A)]
2类	60	50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委托浙江卓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年产杏鲍菇 1200 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取得漳州市芗城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批复文号：漳芗环审〔2022〕35 号）。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食用菌生产项目位于漳州市芗城区天宝镇盘谷村，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总占地面积 33146.76m²，总建筑面积 16524m²。主要从事食用菌生产，年产杏鲍菇 1200 吨。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均不住厂，年工作时间 300d，日工作时间 8h。

项目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见表 2-2。

表 2-1 项目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名称	组成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堆料区	占地面积 2000m ² ，用于培育基原料堆放	与原环评一致
	制包车间	建筑面积 2000m ² ，用于杏鲍菇培育基搅拌、制包	与原环评一致
	无菌室	建筑面积 2000m ² ，用于灭活、接种	与原环评一致
	养菌房	建筑面积 3000m ² ，用于杏鲍菇出菇	与原环评一致
	养菇房	建筑面积 4000m ² ，用于杏鲍菇出菇后育菇	与原环评一致
	冷库	占地面积 1500m ² ，主要用于产品包装、储存	与原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锅炉房	占地面积 200m ² ，设置 1 台 4t/h 生物质燃料锅炉	与原环评一致
	办公区	占地面积 408m ² ，建筑面积 1224m ² ，作为职工生活办公	与原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由市政自来水供给	与原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区域电网集中供给	与原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项目厂区实施雨污分流，厂区雨水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系统；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与场地冲洗废水一起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的旱作标准作为周边园地浇灌用水，不会对周围水环境造成影响。	与原环评一致
	废气处理	配料区产生的少量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生物质燃料锅炉废气经麻石水膜除尘器除尘+35m 高烟囱排放。	与原环评一致

	噪声处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及时检修设备，使厂界噪声达标。	与原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	新建 1 间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以及垃圾桶等设施	与原环评一致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型号	设备数量	位置
1	玉米、甜菜储罐	20-30t/个	2 个	原料堆场
2	搅拌机	/	2 台	制包车间
3	筛料机	/	1 台	制包车间
4	打包机	/	2 台	制包车间
5	灭菌机	/	2 台	灭菌车间
6	接种机	/	2 台	灭菌车间
7	冷干机	/	2 台	灭菌车间
8	空气压缩机	/	2 台	灭菌车间
9	冷却塔	/	2 台	制冷设备区
10	制冷机	/	2 台	成品仓库
11	锅炉	4t/h	1 台	锅炉房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如下：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1	甘蔗渣	3600 吨
2	木糠	3600 吨
3	玉米粒	300 吨
4	甜菜	300 吨
5	豆粕	300 吨
6	麦皮	300 吨
7	玉米芯	300 吨
8	菌种	60 吨
9	培育用水	1200 吨
10	锅炉燃料：生物质颗粒	600 吨

项目实际运行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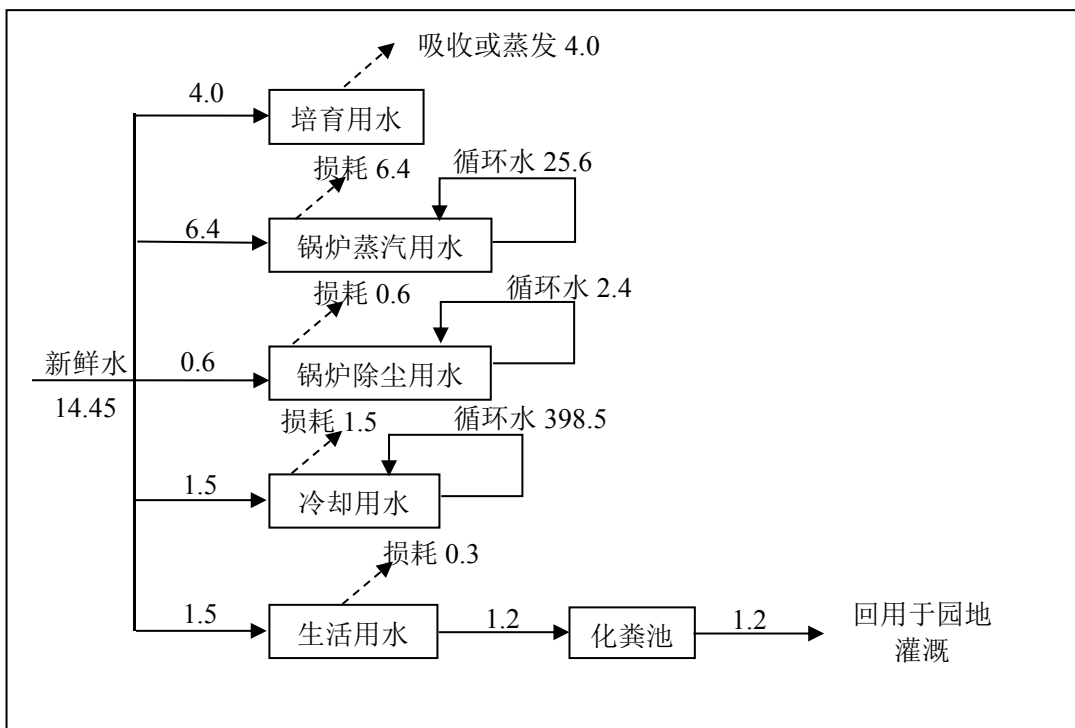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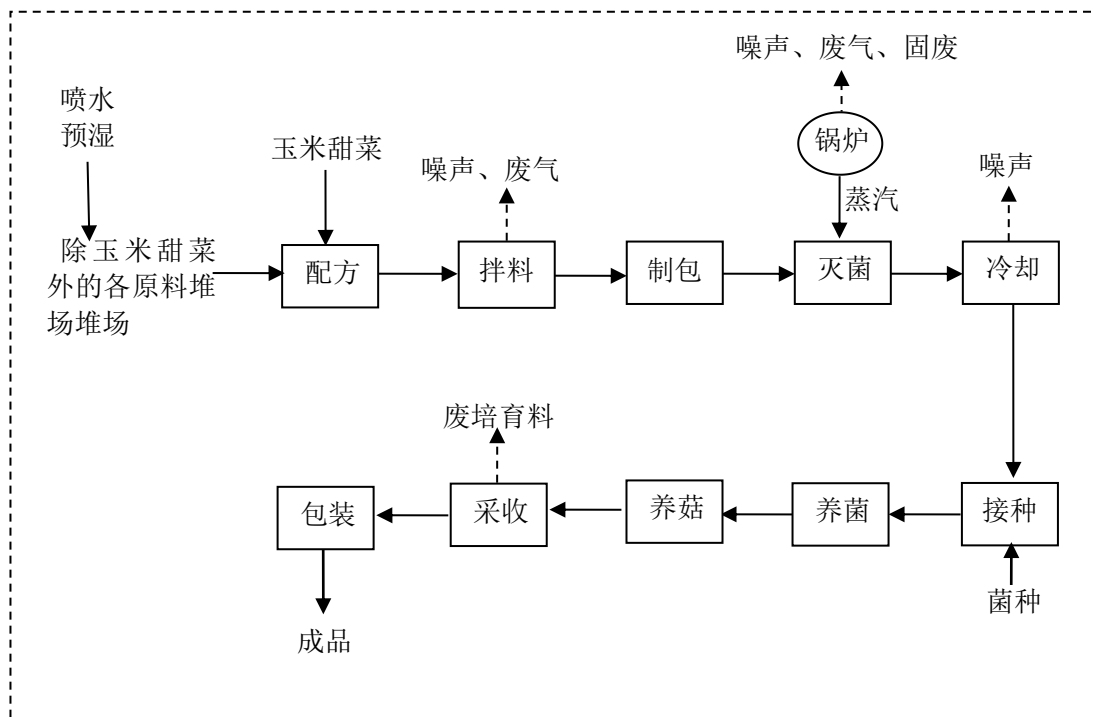


图2-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简介：

外购的原辅材料，除玉米、甜菜外，木糠、甘蔗渣、玉米芯、豆粕、麦皮在原料堆场经过喷水预湿处理，要求湿度达 50%以上。

①配方、拌料：将加湿过的木糠、甘蔗渣、玉米芯、豆粕、麦皮和玉米、甜菜按照一定的比例搅拌均匀。

②制包：将拌好的培育料装入食品级塑料袋中，制成菌包；

③灭菌：用高压蒸汽灭菌。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锅炉房设置 1 台 4t/h 的生物质燃料锅炉用于提供蒸汽，该锅炉每日工作 8h；

④冷却：本道工序采用冷却塔进行冷却；

⑤接种、养菌：将有活力的菌种接入经灭菌冷却的培育袋。接种后培育袋应及时搬到养菌车间发菌，室温保持 18~26℃；

⑥养菇、采收：在养菇车间内搭建栽培架，将培养好的菌袋横排重叠堆在架上，调控温度 15℃~18℃、空气相对湿度 80%，促其出菇。根据杏鲍菇生产周期，适时采收；

⑦包装、成品：采收后的杏鲍菇经过人工分拣袋装后，即得成品。

项目主要产污环节汇总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产污环节

类别	污染源	所产生的污染物	处理措施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动植物油	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用于周边园地浇灌
	锅炉除尘废水	COD、BOD ₅ 、氨氮、SS	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废气	配料粉尘	粉尘	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生物质燃料锅炉	烟尘、SO ₂ 、NO _x	锅炉废气经麻石水膜除尘处理达标后排放
	食堂油烟	油烟	油烟净化机处理后排放
噪声	设备噪声	噪声，等效A声级(L _{Aeq})	隔声、减振后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固废	生物质燃料锅炉	锅炉灰渣	外卖给可回收单位
	沉淀池	沉淀池渣	
	采收工序	废培育料	
	办公生活	办公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项目锅炉除尘水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项目生活废水产生量 360t/a，主要为 COD、BOD₅、SS、氨氮等，参考《给排水设计手册》（第五册城镇排水）典型生活污水水质示例，主要污染指标浓度选取为：COD：400mg/L、BOD₅：200mg/L、SS：220mg/L、氨氮：45mg/L。

由于项目所在区域的污水管网尚未建成，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加长时间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的标 1 旱作标准，回用于项目东侧园地灌溉。灌溉协议见附件 3。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配料工序产生的少量粉尘、锅炉废气和食堂油烟。

项目外购木糠、豆粕等原料采用汽车运输方式进厂，储存在原料堆场处。项目原料含水量较高，配料过程中又有喷水，因此，配料过程产生的粉尘量较少，为无组织排放。

项目设有 1 台 4t/h 生物质蒸汽锅炉，锅炉生物质燃料使用量为 600t/a，锅炉烟气主要大气污染物为：烟尘、NO_x、SO₂。项目锅炉废气经麻石水膜除尘处理后通过 35m 高烟囱排放。食堂油烟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引至室外排放。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搅拌机、锅炉、空压机等生产设备，噪声级约 70dB（A）~90dB（A）。通过合理厂区布局、墙体隔声、基础减振及距离衰减来降低噪声的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锅炉灰渣、沉淀池沉渣、废培育料集中收集，外卖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图 3-1 废气处理设施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年产杏鲍菇 1200 吨项目选址漳州市芗城区天宝镇盘谷村，项目选址合理，其建设符合国家当前有关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符合福建漳州市芗城区天宝镇土地利用规划。建设项目所在区域水、大气、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能够符合环境规划要求。项目在运营过程中，按照本评价提出的措施执行，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政策，确保各项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施工，并同时投入使用，并加强对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的处理与处置，做到项目运营中各项污染物都能达标排放，落实项目环境风险措施，项目环境风险可控，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漳州市芗城生态环境局关于批复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年产杏鲍菇 12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漳芗环审〔2020〕84 号）摘录如下：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年产杏鲍菇 12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年产杏鲍菇 1200 吨项目（项目编码：2206-350602-04-01-114871）选址于漳州市芗城区天宝镇盘谷村，年产杏鲍菇 1200 吨。

二、根据浙江卓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对该项目（全国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项目编号：3151rz）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确保生态环境安全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从环保角度分析，我局原则上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设及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排水系统应实行雨、污分流，配套污水处理设施，项目运营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周边园地浇灌。

2.项目锅炉拟采用成型生物质为燃料，锅炉废气采用麻石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5m 高烟囱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加强车间密闭，科学设计

废气收集系统，确保废气有效收集和处理，严格控制、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

3.建设规范化物料贮存间，固体废物应分类收集后规范贮存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4.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综合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5.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强化环境保护管理和安全意识，落实各种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三、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1.废水排放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的旱作标准。

2.生产过程产生的锅炉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的燃煤锅炉标准；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车间配料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标准。

3.厂界噪声排放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

4.一般固废临时堆放点均应参照 GB18599-202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进行环保设计。

四、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 0.204t/a，氮氧化物 0.612t/a，你单位拟新增排放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排放指标应通过排污权交易取得，根据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服务助推两大协同发展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函（闽环发〔2018〕26号），你单位应在验收前取得上述指标。

五、项目建设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建设及运营过程的环境管理，提高对维护社会稳定重要性的认识，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维稳措施，公开信息，及时发现并化解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环境问题，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环境权益，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六、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项目必须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办理排污许可手续。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项目委托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已通过省级计量认证（资质认定证书编号：171312050019）。为保证验收监测的准确可靠，监测单位所有参加监测的技术人员均按国家规定持证上岗；所有采样记录和分析测试结果，按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监测期间的样品采样、运输和保存均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采样及分析方法均采用国家标准方法；参加监测的技术人员均按国家规定，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仪器等。同时项目建设单位设置有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定的规范化采样口。

1、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所用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最低检出限见表 5-1。

表 5-1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及最低检出限一览表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检测人员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FA1004B	YQ-022	0.017mg/m ³	郑素萍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重量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FA1004B	YQ-022	20mg/m ³	郑素萍
		固定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恒温恒湿称量系统 AMS-CZXT-225B	YQ-134	1.0mg/m ³	郑素萍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YQ-092	3mg/m ³	陈河源 杨立凯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YQ-125	3mg/m ³	陈河源 杨立凯
	烟气黑度	测烟望远镜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国家环保总局（2003）第四版 增补版 第五篇 第三章 第三条（二）	烟气黑度测定望远镜 HC10	YQ-155	—	陈河源 杨立凯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pH 计 206-PH1	YQ-120	0.01 无量纲	林永强 孟烈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YQ-156	0.025mg/L	郑素萍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1004B	YQ-022	4mg/L	郑素萍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COD 标准消解器	YQ-177	4mg/L	郑素萍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分析仪 JPSJ-605F	YQ-078	0.5mg/L	郑素萍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YQ-080	—	林永强 孟烈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706-2014	—	—	—	
--	-------------------------------	---	---	---	--

2、监测仪器

本项目委托厦门鹭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验收监测使用的分析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采样仪器在采样前均进行流量计校核。

3、人员资质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和测试人员均持证上岗。

4、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水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等有关规定执行，实验室分析过程中采取平行样及质控样等质控措施。

5、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所有涉及的采样仪器和分析仪器均按要求检定和校准，并定期进行期间核查和内部校准，所有采样记录和分析测试结果按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2) 采样所使用的仪器均在检定有效期内，采样部位的选择符合《废气无组织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中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有关要求进行；

(3) 为保证本次竣工验收监测结果的准确可靠，监测期间的样品收集、运输和保存均按国家相关规定和国家标准分析方法的技术要求进行。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点位的选择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要求。监测使用的声级计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建设项目环评及批文,本项目验收监测内容详见表 6-1,监测点位图详见图 6-1。

表 6-1 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点 位	项 目	频 次
1	废水处理设施进口★W1、出口★W2	pH、COD、BOD ₅ 、SS、氨氮	2 天, 3 次/天
2	锅炉废气排气筒出口◎G1	颗粒物、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2 天, 3 次/天
3	厂界上风向◎G1、厂界下风向◎G2、厂界下风向◎G3、厂界下风向◎G4	颗粒物	2 天, 3 次/天
4	厂界四周 (▲1~▲4)	生产噪声	2 天, 1 次/天 (昼间)



图 6-1 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布置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在该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生产线生产设备及各配套设施均正常运转，工况相对稳定，生产运行负荷详见表 7-1。

表 7-1 生产工况一览表

产品	设计日产量	2022.8.23		2022.8.24	
		日产量	负荷	日产量	负荷
杏鲍菇	4t/a	3.6	90%	3.6	90%

验收监测结果：**1、废水**

项目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24 日分两周期对项目废水进行了监测。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详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表

采样时间	监测点位	采样频次	分析结果单位 mg/L, pH 无量纲				
			pH 值	SS	COD	BOD ₅	氨氮
2020.10.24	废水总排放口★WA	1	7.1	17	183	59.7	0.188
		2	7.2	21	168	63.7	0.249
		3	7.4	18	188	57.9	0.162
		平均值	/	19	180	60.4	0.200
2020.10.25	废水总排放口★WA	1	7.2	14	177	60.9	0.214
		2	7.1	16	181	58.5	0.220
		3	7.4	17	172	54.5	0.306
		平均值	/	16	177	58.0	0.247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作标准			5.5-8.5	200	100	100	/
是否达标			是	是	是	是	是

根据表 7-2，项目废水经处理后，出水水质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作标准。

2、废气

项目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24 日分两周期对项目锅炉烟囱出口及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详见表 7-3、表 7-4。

表 7-3 项目锅炉烟囱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处理效率	标准限值
			1	2	3	平均值			
2022.8.23	DA001 锅炉废气 进口◎E	烟气温度(℃)	166	159	170	165	/	/	
		实测含氧量(%)	16.2	16.0	15.9	16.0	/	/	
		基准含氧量(%)	9	9	9	9	/	/	
		标干流量(m ³ /h)	5.45×10 ³	6.14×10 ³	5.25×10 ³	5.61×10 ³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130	123	149	134	/	/
			折算浓度(mg/m ³)	325	295	351	322	/	/
			排放速率(kg/h)	0.708	0.755	0.782	0.752	/	/
		SO ₂	实测浓度(mg/m ³)	23	19	20	21	/	/
			折算浓度(mg/m ³)	58	46	47	50	/	/
			排放速率(kg/h)	0.125	0.117	0.105	0.118	/	/
		NOx	实测浓度(mg/m ³)	65	61	72	66	/	/
			折算浓度(mg/m ³)	162	146	169	158	/	/
			排放速率(kg/h)	0.354	0.375	0.378	0.370	/	/
		DA001 锅炉废气 出口◎F	烟气温度(℃)	56.7	60.4	55.2	57.4	/	/
			实测含氧量(%)	17.9	17.7	18.0	17.9	/	/
	基准含氧量(%)		9	9	9	9	/	/	
	标干流量(m ³ /h)		8.40×10 ³	8.88×10 ³	8.13×10 ³	8.47×10 ³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11.6	13.3	10.9	11.9	/	/
			折算浓度(mg/m ³)	44.9	48.4	43.6	46.1	/	50
			排放速率(kg/h)	0.097	0.118	0.089	0.101	86.7%	/
	SO ₂		实测浓度(mg/m ³)	12	12	10	11	/	/
			折算浓度(mg/m ³)	46	44	40	43	21.2%	300
			排放速率(kg/h)	0.101	0.107	0.081	0.093	/	/
	NOx		实测浓度(mg/m ³)	30	23	28	27	/	/
折算浓度(mg/m ³)			116	84	112	105	38.1%	300	
排放速率(kg/h)			0.252	0.204	0.228	0.229	/	/	
烟气黑度(级)	<1		<1	<1	<1	/	1		

2022.8. 24	DA001 锅炉废气 进口◎E	烟气温度(℃)		163	174	170	169	/	/	
		实测含氧量(%)		16.5	16.2	16.4	16.4	/	/	
		基准含氧量(%)		9	9	9	9	/	/	
		标干流量(m ³ /h)		5.53×10 ³	5.29×10 ³	5.94×10 ³	5.59×10 ³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133	141	122	132	/	/	
			折算浓度(mg/m ³)	355	352	318	344	/	/	
			排放速率(kg/h)	0.735	0.746	0.725	0.738	/	/	
		SO ₂	实测浓度(mg/m ³)	26	22	24	24	/	/	
			折算浓度(mg/m ³)	69	55	63	63	/	/	
			排放速率(kg/h)	0.144	0.116	0.143	0.134	/	/	
		NOx	实测浓度(mg/m ³)	74	71	62	69	/	/	
			折算浓度(mg/m ³)	197	178	162	180	/	/	
			排放速率(kg/h)	0.409	0.376	0.368	0.386	/	/	
		DA001 锅炉废气 出口◎F	烟气温度(℃)		58.4	55.3	57.8	57.2	/	/
			实测含氧量(%)		17.6	17.8	17.5	17.6	/	/
	基准含氧量(%)		9	9	9	9	/	/		
	标干流量(m ³ /h)		8.56×10 ³	8.29×10 ³	8.84×10 ³	8.56×10 ³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12.7	11.6	14.1	12.8	/	/	
			折算浓度(mg/m ³)	44.8	43.5	48.3	45.2	/	50	
			排放速率(kg/h)	0.109	0.096	0.125	0.110	85.1%	/	
SO ₂	实测浓度(mg/m ³)		14	12	11	12	/	/		
	折算浓度(mg/m ³)		49	45	38	42	/	300		
	排放速率(kg/h)		0.120	0.099	0.097	0.103	23.1%	/		
NOx	实测浓度(mg/m ³)		27	30	24	27	/	/		
	折算浓度(mg/m ³)		95	112	82	95	/	300		
	排放速率(kg/h)		0.231	0.249	0.212	0.231	40%	/		
烟气黑度(级)			<1	<1	<1	<1	/	1		

表 7-4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分析项目	监测结果(mg/m ³)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标准限值		
2022.8.23	厂界上风向 OA	颗粒物	0.118	0.101	0.118	0.118	1.0	是	
	厂界下风向 OB	颗粒物	0.202	0.235	0.268	0.268	1.0	是	
	厂界下风向 OC	颗粒物	0.252	0.302	0.269	0.302	1.0	是	
	厂界下风向 OD	颗粒物	0.301	0.334	0.284	0.334	1.0	是	
2022.8.24	厂界上风向 OA	颗粒物	0.135	0.118	0.152	0.152	1.0	是	
	厂界下风向 OB	颗粒物	0.185	0.218	0.251	0.251	1.0	是	
	厂界下风向 OC	颗粒物	0.269	0.319	0.251	0.319	1.0	是	
	厂界下风向 OD	颗粒物	0.235	0.301	0.351	0.351	1.0	是	

根据监测结果，锅炉烟气各污染物排放浓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燃煤锅炉浓度限值，颗粒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3、厂界噪声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24 日分两周期对项目厂界噪声状况进行了监测，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主要声源	厂界噪声 L _{eq} 单位：dB(A)				
				测量值	背景值	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2.8.23	厂界西侧▲1	昼间	生产	58.6	54.4	57	60	达标
	厂界北侧▲2		生产	60.6	55.4	59	60	达标
	厂界东北侧▲3		生产	59.3	53.0	58	60	达标
	厂界东南侧▲4		生产	60.1	55.3	58	60	达标
2022.8.24	厂界西侧▲1	昼间	生产	58.1	53.7	56	60	达标
	厂界北侧▲2		生产	60.0	55.0	58	60	达标
	厂界东北侧▲3		生产	59.7	53.6	59	60	达标
	厂界东南侧▲4		生产	60.4	55.1	58	60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锅炉灰渣、沉淀池沉渣、废培育料集中收集，外卖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实际锅炉日运行 6 小时，年运行 300 天。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核算见表 7-6。

表 7-6 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核算

类别	项目	单位	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	污染物排放总量折算 100%工况	环评核算总量	已购买总量
废气	废气量	万 Nm ³ /a	1532.7	/	/	/
	颗粒物	t/a	0.1899	0.211	/	/
	SO ₂	t/a	0.179	0.199	0.204	0.204
	NO _x	t/a	0.414	0.46	0.614	0.614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境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WZJCJB-H2022081101]:

(1) 工况结论

2022年8月23-24日验收监测期间, 2022年8月23日生产杏鲍菇3.6t; 2022年8月24日生产杏鲍菇3.6t, 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90%。

(2) 废水监测结论

根据监测结果, 项目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 出水水质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1旱作标准。

(3) 废气监测结论

根据监测结果, 锅炉烟气各污染物排放浓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燃煤锅炉浓度限值, 厂界无组织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4) 噪声监测结论

项目噪声监测结果显示, 项目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5) 固废监测结论

项目锅炉灰渣、沉淀池沉渣、废培育料集中收集, 外卖处理,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 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6) 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执行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

2、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食用菌生产项目位于漳州市芗城区天宝镇盘谷村, 项目总投资600万元, 总占地面积33146.76m², 总建筑面积16524m²。主要从事食用菌生产, 年产杏鲍菇1200吨。项目劳动定员30人, 均不住厂, 年工作时间300d, 日工作时间8h。项目生产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能得到有效处理, 废水、废气、噪声中的污染物排放均能达到相应规定的标准要求, 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

综合以上各类污染物监测结果及环境管理检查情况表明，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食用菌生产项目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2022年8月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杏鲍菇 1200 吨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漳州市芗城区天宝镇盘谷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91 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使用其他高污染燃料的(高污染燃料指国环规大气[2007]2 号《高污染燃料目录》中规定的燃料)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7 度 32 分 29.019 秒, 24 度 37 分 14.884 秒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杏鲍菇 12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杏鲍菇 1200 吨		环评单位		浙江卓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漳州市芗城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漳芗环审(2022)3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 年 2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2.7.5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50602MA8UM1044w	
	验收单位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0%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6		所占比例(%)			
	实际总投资(万元)		6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6		所占比例(%)			
	废水治理(万元)		5	废气治理(万元)		20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8515N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a, 锅炉 1800h/a		
运营单位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50602MA8UM1044		验收时间		2022 年 8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1532.7			1532.7		+1532.7
	二氧化硫								0.179			0.179		+0.179
	烟尘								0.1899			0.1899		+0.1899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0.414			0.414		+0.414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 (9)=(4)-(5)-(8)-(11)+(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漳州市生态环境局

漳芎环评审〔2022〕表 35 号

漳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批复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年产杏鲍菇 1200 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函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年产杏鲍菇 12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年产杏鲍菇 1200 吨项目（项目编码：2206-350602-04-01-114871）选址于漳州市芎城区天宝镇盘谷村，年产杏鲍菇 1200 吨。

二、根据浙江卓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对该项目（全国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项目编号：3151rz）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确保生态环境安全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从环保角度分析，我局原则上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设及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排水系统应实行雨、污分流，配套污水处理设施，项目运营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用于周

边园地浇灌。

2. 项目锅炉拟采用成型生物质为燃料，锅炉废气采用高效除尘设施处理后通过 35m 高烟囱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加强车间密闭，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确保废气有效收集和处理，严格控制、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

3. 建设规范化物料贮存间，固体废物应分类收集后规范贮存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4. 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综合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5. 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强化环境保护管理和安全意识，落实各种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三、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1. 废水排放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的旱作标准。

2. 生产过程产生的锅炉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的燃煤锅炉标准；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车间配料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排放标准。

3.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

4. 一般固废临时堆放点均应参照 GB18599-202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进行环保设计。

四、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 0.204t/a，氮氧化物 0.612t/a，你单位拟新增排放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排放指标应通过排污权交易取得，根据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服务助推两大协同发展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

函（闽环发〔2018〕26号），你单位应在验收前取得上述指标。

五、项目建设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建设及运营过程的环境管理，提高对维护社会稳定重要性的认识，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维稳措施，公开信息，及时发现并化解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环境问题，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环境权益，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六、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项目必须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办理排污许可手续。

七、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办理环评审批手续。

八、请你单位在收到批复后一个月内将经批复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在工程开工前1个月内将项目建设计划进度表、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实施计划、污染监测计划和方案等有关材料上传福建省生态环境亲清服务平台，并接受漳州市芗城生态环境局监督检查。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 WZJCJB-H2022081101 第 1 页 共 15 页

Report NO. Page of

项目名称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年产杏鲍菇 1200 吨项目
Project Name _____
项目地址 漳州市芗城区天宝镇盘古村
Project Address _____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废水、噪声
Sample Type _____
报告日期 2022-09-01
Date of Report _____

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Xiamen Weizheng Testing services Co.,Ltd

联系地址 (Address): 厦门市集美区天安路 400 号 2 号厂房五楼
Floor 5, 2nd Industry Building, NO.400 Tianan Road, Jimei District, Xiamen
Tel: 0592-5774141、5795442、5790441 Fax: 0592-5774151 E-mail: xmwzjc_sys@xmwzjc.com



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Xiamen Weizheng Testing services Co., Ltd.

报告说明

TESTING EXPLANATION

报告编号: WZJCJB-H2022081101

第 2 页 共 15 页
Page of

1. 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This report is only suitable for the area of testing purposes.

2. 本报告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值。

There testing result would only present the visual value taken at the scene within specific conditions where our clients point.

3. 本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This report shall not be altered, added and deleted.

4.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计量认证章无效。

This report is considered invalidated without the Special Seal for Inspection of WZT.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This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partly without the written approval of WZT.

6. 如客户对本报告有异议, 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提出异议。

Please contact with us within 15 days after you received this report if you have any questions with it.

7. 有关检测检验数据未经本检测机构或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允许, 任何单位不得擅自向社会发布信息。

All the testing and inspection data shall not be allowed to release information to the community, without approval of WZT or relevant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s.

8. 除客户特殊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All expired samples which exceed standard time limited will not be remained, unless clients have special declaration with payment.

本机构通讯资料 (Contact of the WZT):

联系地址 (Address): 厦门市集美区天安路 400 号 2 号厂房五楼

Floor 5, 2nd Industry Building, NO.400 Tianan Road, Jimei District, Xiamen

联系电话(Tel): 0592-5774141、5795442、5790441

传 真(Fax): 0592-5774151

电子邮件(E-mail): xmwzjc_sys@xmzwjc.com

公司官网(Website): www.xmwzjc.com

邮政编码(Postcode): 361021



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Xiamen Weizheng Testing services Co., Ltd.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 WZJCJB-H2022081101

第 3 页 共 15 页
Page of

一、检测目的:


建设项目验收检测。

二、委托单位/受检单位:


委托单位名称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漳州市芗城区天宝镇盘古村		
联系人	韩总	联系电话	13647828953
受检单位名称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漳州市芗城区天宝镇盘古村		
联系人	韩总	联系电话	13647828953

三、报告相关人员:

编制:



审核:



签发:



签发日期: 2022 年 09 月 01 日

四、检测概况:

采样日期	2022-08-23 至 2022-08-24
分析日期	2022-08-23 至 2022-08-29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	详见检测结果表

五、采样方法、采样仪器及采样人员

样品名称	采样点位	采样方法	采样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采样人员	样品状态/特征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OA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0	YQ-129 YQ-130 YQ-131 YQ-132	陈河源 孟烈 林永强 杨立凯	完好
	下风向OB					完好
	下风向OC					完好
	下风向OD					完好
有组织废气	DA001 锅炉废气进口⑤E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YQ-092 YQ-125	陈河源 孟烈 林永强 杨立凯	完好
	DA001 锅炉废气出口⑥F					完好
废水	废水总排出口★A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采水桶	—	—	微浊、浅白、臭
噪声	▲1~▲4 (见检测点位图)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YQ-080	—	—

六、分析方法、分析仪器、分析人员及方法检出限: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检测人员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FA1004B	YQ-022	0.017mg/m ³	郑素萍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重量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FA1004B	YQ-022	20mg/m ³	郑素萍
		固定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恒温恒湿称量系统 AMS-CZXT-225B	YQ-134	1.0mg/m ³	郑素萍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YQ-092	3mg/m ³	陈河源 杨立凯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YQ-125	3mg/m ³	陈河源 杨立凯
	烟气黑度	测烟望远镜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国家环保总局 (2003) 第四版 增补版 第五篇 第三章 第三条 (二)	烟气黑度测定望远镜 HC10	YQ-155	—	陈河源 杨立凯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 计 206-PH1	YQ-120	0.01 无量纲	林永强 孟烈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YQ-156	0.025mg/L	郑素萍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1004B	YQ-022	4mg/L	郑素萍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COD 标准消解器	YQ-177	4mg/L	郑素萍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分析仪 JPSJ-605F	YQ-078	0.5mg/L	郑素萍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YQ-080	—	林永强 孟烈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706-2014	—	—	—	

七、检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8-23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FH1105A1-01	第二次 GFH1105A1-02	第三次 GFH1105A1-03	最大值
上风向 OA	颗粒物	mg/m ³	0.118	0.101	0.118	0.118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FH1105B1-01	第二次 GFH1105B1-02	第三次 GFH1105B1-03	最大值
下风向 OB	颗粒物	mg/m ³	0.202	0.235	0.268	0.268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FH1105C1-01	第二次 GFH1105C1-02	第三次 GFH1105C1-03	最大值
下风向 OC	颗粒物	mg/m ³	0.252	0.302	0.269	0.302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FH1105D1-01	第二次 GFH1105D1-02	第三次 GFH1105D1-03	最大值
下风向 OD	颗粒物	mg/m ³	0.301	0.334	0.284	0.334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表						
采样频次	天气情况	气温(°C)	大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第一次	晴	32.1	99.9	1.9	东	
第二次	晴	34.4	99.7	2.1	东	
第三次	晴	37.2	99.4	1.9	东	

2、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8-24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FH1105A2-01	第二次 GFH1105A2-02	第三次 GFH1105A2-03	最大值
上风向 OA	颗粒物	mg/m ³	0.135	0.118	0.152	0.152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FH1105B2-01	第二次 GFH1105B2-02	第三次 GFH1105B2-03	最大值
下风向 OB	颗粒物	mg/m ³	0.185	0.218	0.251	0.251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FH1105C2-01	第二次 GFH1105C2-02	第三次 GFH1105C2-03	最大值
下风向 OC	颗粒物	mg/m ³	0.269	0.319	0.251	0.319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FH1105D2-01	第二次 GFH1105D2-02	第三次 GFH1105D2-03	最大值
下风向 OD	颗粒物	mg/m ³	0.235	0.301	0.351	0.351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表						
采样频次	天气情况	气温(°C)	大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第一次	多云	30.1	99.8	1.6	东	
第二次	多云	34.0	99.5	1.9	东	
第三次	多云	36.9	99.3	2.2	东	

3、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8-23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FH1105E1-01	第二次 GFH1105E1-02	第三次 GFH1105E1-03	平均值	
DA001 锅炉废 气进口 OE	烟气温度	℃	166	159	170	165	
	实测含氧量	%	16.2	16.0	15.9	16.0	
	基准含氧量	%	9	9	9	9	
	标干流量	m ³ /h	5.45×10 ³	6.14×10 ³	5.25×10 ³	5.61×10 ³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30	123	149	134
		折算浓度	mg/m ³	325	295	351	322
		排放速率	kg/h	0.708	0.755	0.782	0.752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5	61	72	66
		折算浓度	mg/m ³	162	146	169	158
		排放速率	kg/h	0.354	0.375	0.378	0.370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23	19	20	21
		折算浓度	mg/m ³	58	46	47	50
		排放速率	kg/h	0.125	0.117	0.105	0.118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FH1105F1-01	第二次 GFH1105F1-02	第三次 GFH1105F1-03	平均值
DA001 锅炉废 气出口 OF	烟气温度	℃	56.7	60.4	55.2	57.4	
	实测含氧量	%	17.9	17.7	18.0	17.9	
	基准含氧量	%	9	9	9	9	
	标干流量	m ³ /h	8.40×10 ³	8.88×10 ³	8.13×10 ³	8.47×10 ³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1.6	13.3	10.9	11.9
		折算浓度	mg/m ³	44.9	48.4	43.6	46.1
		排放速率	kg/h	0.097	0.118	0.089	0.101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0	23	28	27
		折算浓度	mg/m ³	116	84	112	105
		排放速率	kg/h	0.252	0.204	0.228	0.229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12	12	10	11
		折算浓度	mg/m ³	46	44	40	43
		排放速率	kg/h	0.101	0.107	0.081	0.093
		烟气黑度	级	< 1	< 1	< 1	< 1
备注	排气筒高度: 35 米; 处理设施: 麻石水膜除尘 燃料: 生物质。						

4、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8-24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FH1105E2-01	第二次 GFH1105E2-02	第三次 GFH1105E2-03	平均值	
DA001 锅炉废 气进口 OE	烟气温度	℃	163	174	170	169	
	实测含氧量	%	16.5	16.2	16.4	16.4	
	基准含氧量	%	9	9	9	9	
	标干流量	m ³ /h	5.53×10 ³	5.29×10 ³	5.94×10 ³	5.59×10 ³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33	141	122	132
		折算浓度	mg/m ³	355	352	318	344
		排放速率	kg/h	0.735	0.746	0.725	0.738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4	71	62	69
		折算浓度	mg/m ³	197	178	162	180
		排放速率	kg/h	0.409	0.376	0.368	0.386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26	22	24	24
		折算浓度	mg/m ³	69	55	63	63
		排放速率	kg/h	0.144	0.116	0.143	0.134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FH1105F2-01	第二次 GFH1105F2-02	第三次 GFH1105F2-03	平均值	
DA001 锅炉废 气出口 OF	烟气温度	℃	58.4	55.3	57.8	57.2	
	实测含氧量	%	17.6	17.8	17.5	17.6	
	基准含氧量	%	9	9	9	9	
	标干流量	m ³ /h	8.56×10 ³	8.29×10 ³	8.84×10 ³	8.56×10 ³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2.7	11.6	14.1	12.8
		折算浓度	mg/m ³	44.8	43.5	48.3	45.2
		排放速率	kg/h	0.109	0.096	0.125	0.110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7	30	24	27
		折算浓度	mg/m ³	95	112	82	95
		排放速率	kg/h	0.231	0.249	0.212	0.231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14	12	11	12
		折算浓度	mg/m ³	49	45	38	42
		排放速率	kg/h	0.120	0.099	0.097	0.103
烟气黑度	级	< 1	< 1	< 1	< 1		
备注	排气筒高度: 35 米; 处理设施: 麻石水膜除尘 燃料: 生物质。						

5、废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8-23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WFH1105A1-01	第二次 WFH1105A1-02	第三次 WFH1105A1-03	平均值
废水总排放口★A	pH 值	无量纲	7.1	7.2	7.4	/
	氨氮	mg/L	0.188	0.249	0.162	0.200
	SS	mg/L	17	21	18	19
	COD _{Cr}	mg/L	183	168	188	180
	BOD ₅	mg/L	59.7	63.7	57.9	60.4
备注	"/" 表示该项不做计算。					

6、废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8-24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WFH1105A2-01	第二次 WFH1105A2-02	第三次 WFH1105A2-03	平均值
废水总排放口★A	pH 值	无量纲	7.2	7.1	7.4	/
	氨氮	mg/L	0.214	0.220	0.306	0.247
	SS	mg/L	14	16	17	16
	COD _{Cr}	mg/L	177	181	172	177
	BOD ₅	mg/L	60.9	58.5	54.5	58.0
备注	"/" 表示该项不做计算。					

7、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位点	主要声源	昼间噪声强度 dB(A)			
			检测时间	测量值 Leq	背景值 Leq	检测结果 Leq
2022-08-23	厂界西侧▲1	生产	09:03-09:13	58.6	54.4	57
	厂界北侧▲2	生产	09:17-09:27	60.6	55.4	59
	厂界东北侧▲3	生产	09:31-09:41	59.3	53.0	58
	厂界东南侧▲4	生产	09:45-09:55	60.1	55.3	58
备注	天气条件: 天气: 晴; 气温: 32.1℃; 风速: 1.9m/s; 大气压: 99.9kPa。					

8、噪声检测结果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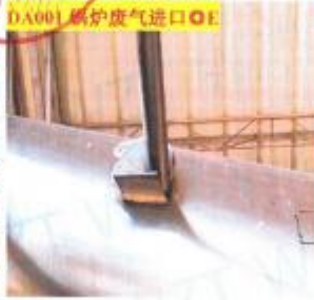
检测日期	检测位点	主要声源	昼间噪声强度 dB(A)			
			检测时间	测量值 Leq	背景值 Leq	检测结果 Leq
2022-08-24	厂界西侧▲1	生产	09:26-09:36	58.1	53.7	56
	厂界北侧▲2	生产	09:40-09:50	60.0	55.0	58
	厂界东北侧▲3	生产	09:54-10:04	59.7	53.6	59
	厂界东南侧▲4	生产	10:08-10:18	60.4	55.1	58
备注	天气条件: 天气: 多云; 气温: 30.1℃; 风速: 1.6m/s; 大气压: 99.8kPa。					

附: 1、检测点位图



2、现场检测照片





3、工况证明

工况证明

委托单位	漳州和信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监测日期	2022.08.23~24
环评设计产能情况	年产杏鲍菇 1200吨项目			
年生产天数及每天工作时间	年生产 300天, 每天工作 8 小时。			
职工人数及住厂情况	30人, 均不住厂			
监测期间实际产量及耗材	2022年 08 月 23 日, 企业当天生产 <u>杏鲍菇</u> (产品) <u>3.6吨</u> (产量) 达到 设计生产能力 <u>90</u> %;			
监测期间实际产量及耗材	2022年 08 月 24 日, 企业当天生产 <u>杏鲍菇</u> (产品) <u>3.6吨</u> (产量) 达到 设计生产能力 <u>90</u> %;			
均满足竣工验收监测要求。				
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正常	监测期间工况是否达标	达标	
 2022年 08 月 24 日				

附件 3、灌溉协议

灌溉协议

兹有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生活污水，经配套的三级化粪池进行处理后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后，用于灌溉我方所属的园林林地（位于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东侧），两方达成一致协议。

园林地委托负责人（签名）



2022年8月20日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

福建省排污权指标交易凭证

编号：22350801001322-5

出让方信息：

单位名称：	泰宁县新绿环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艾明贵
所属区域：	三明市
所属行业：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受让方信息：

单位名称：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韩建惠
所属区域：	漳州市
所属行业：	食用菌种植

排污权指标成交信息：

指标名称：	氮氧化物
成交数量：	0.7344 吨/年（氮氧化物）
排污权有效期：	5 年
受让方实际新增指标数量：	0.612 吨/年（氮氧化物） （倍量调剂原则）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
2022 年 09 月 08 日

- 注意事项：1. 排污权交易凭证一式六份；
2. 排污权交易凭证不得私自涂改或再转让；
3. 取得排污权交易凭证后应及时至环保部门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
4. 出让方应按“成交数量”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受让方应按照“实际新增指标数量”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

福建省排污权指标交易凭证

编号：22350601001286-5

出让方信息：

单位名称：	诏安华表机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江辉
所属区域：	漳州市
所属行业：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受让方信息：

单位名称：	漳州市智顺食用菌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韩建惠
所属区域：	漳州市
所属行业：	食用菌种植

排污权指标成交信息：

指标名称：	二氧化硫
成交数量：	0.2448 吨/年（二氧化硫）
排污权有效期：	5 年
受让方实际新增指标数量：	0.204 吨/年（二氧化硫） （倍量调剂原则）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
2022 年 09 月 08 日

- 注意事项：1. 排污权交易凭证一式六份；
2. 排污权交易凭证不得私自涂改或再转让；
3. 取得排污权交易凭证后应及时至环保部门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
4. 出让方应按“成交数量”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受让方应按照“实际新增指标数量”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